

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

关于开展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 质量管理专业委员会 2024、2025 年度课题结题验收工作 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加强和规范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质量管理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委会”）课题管理，推广课题研究成果，现组织开展 2024、2025 年度课题结题验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结题对象

专委会 2025 年度立项的课题（附件 1）及 2024 年度立项且已申请延期结题的课题（附件 2）。

二、结题标准

课题负责人对照课题申报书中预期成果的约定，成果数量和质量达到约定要求的，可申请结题；2025 年度立项的课题因特殊情况无法参加本年度结题验收的，须由负责人书面说明延期原因。

三、结题材料

提交的结题材料包括：结题申请书、主要成果（专著、论文、调研报告等）、课题变更申请表（无变更无需提供）、

结题信息表。

（一）结题申请书

每项课题要提交一份结题申请书（附件 3），结题申请书中“专家意见”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自行邀请专家组织课题结题论证会后填写，每个课题的结题评审专家为 3 人（专家应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课题组成员不能担任本课题结题评审专家），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需填写意见并盖公章。

（二）主要成果

课题主要成果包括专著、编著、论文、调研报告、咨询报告等，每项课题需按课题申报书中的要求，提交成果材料（附件 4）。

（三）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

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附件 5)需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加盖公章，若无事项变更，无需提供。

（四）结题信息表

请认真填写结题信息表(附件 6)，结题信息表将作为后期存档的依据。

四、材料报送

（一）报送要求

以上报送材料，请按照结题申请书、主要成果、课题变更申请表（无变更无需提交）、结题信息表的顺序提交电子文档和纸质装订材料。

纸质材料一式一份寄送到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质量专业委员会秘书处（详见联系方式）。

电子材料(包括所有结题材料盖章原件扫描 PDF 电子版)并以“学校名称+课题负责人+课题名称”命名并压缩打包发送至邮箱 gkzlg1@126.com。

请严格按照以上要求报送材料，材料不符合通知要求的不予受理。

（二）报送时间

请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将结题材料报送至专委会秘书处。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姜老师

电 话：0769-86211605、18002667244

地 址：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质量专业委员会秘书处（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西湖路 99 号）

邮 编：523083

附件：

1.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质量专业委员会关于 2025 年度课题立项名单的公告

2.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质量管理专业委员会关于公布 2023、2024 年度课题结题验收结果的通知

3.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质量管理专业委员会 2025 年度课题结题申请书

4.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质量管理专业委员会 2025 年度课题主要成果

5.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质量管理专业委员会 2025 年度课题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

6.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质量管理专业委员会 2025 年度课题结题信息表

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
民办高校教学质量管理专业委员会

2026 年 7 月 14 日

